**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  |
| --- |
| **对市政协第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0748号提案的办理答复** |
| 张潞委员： |
|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轨道交通地下空间商业开发的提案，经会同市人防办、市应急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国资委研究答复如下： |
| 经了解，线网各轨道交通单位积极推进地下空间的商业开发工作，通过借鉴其他城市商业经营经验，结合乘客需求以及站点周边商业特点，主动与品牌客户对接，开发提升轨道交通沿线的商业价值，通过多种经营合作模式，增加地铁非票收入，减轻政府财政负担。  一、目前地铁商业情况  1.落地“地铁e站”项目。轨道集团所属津轨商管公司积极对接市商务局、属地政府相关部门，不断丰富车站出入口“地铁e站”点位，相继落成长虹公园站、学府工业区站、高新区站等28个“地铁e站”站点，累计服务乘客32万余人次。并与广告经营商合作增设垃圾分类配套设施，进一步增加“地铁e站”经营附加值。  2.开发地铁商铺经营。目前，地铁3、4、5、6号线车站规划增设商铺共计137间，累计商铺面积3131.98平米。现阶段已完成招租52间（其中3号线1间，4号线14间，5号线11间，6号线26间）。商业经营单位努力克服疫情反复的不利影响，积极推进剩余商铺的招商工作。  3.增设地铁自助售卖设备。先后在线网各站引进口罩机、水机、充电宝机、鲜花机、净菜机等各类自助售卖设备437台。  二、加快地铁商业开发  1.轨道集团积极推进部分持有的地上商业项目，包括商业物业、停车场、酒店等。今年计划推动中山门换乘楼、黑牛城道下沉广场等达到招商经营条件的商业租赁工作。  2.轨道集团按照《关于推进天津市轨道交通场站及周边土地综合开发利用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津住建发[2019]6号）的要求，经过与市有关部门、相关区政府积极沟通，目前已经编制完成《轨道交通场站综合开发近期建设规划》，正在履行报批手续。规划明确从2022年起，将陆续实施梨园头、双林、大寺和南马集4个车辆段上盖开发及若干轨道交通站点地上地下联合一体开发试点示范，为我市进一步深入开展场站综合开发利用探索经验做法。  下一步，我委将积极配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等各职能部门按照我市《关于简化优化轨道交通项目联合审批流程的实施方案》，各司其责，主动服务，共同助力我市轨道交通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感谢您对天津城市轨道交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继续关注我们今后的工作。 |
| 2022年5月12日 |